

監察院交通及採購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11 交 調 005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一、交通部航港局(簡稱航港局)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內政部移民署分別針對「船員涉及人口販運通報機制」之權責分工事項落實辦理。</p> <p>二、相關機關分別對貝里斯籍「德運輸」雜貨船、蒙古籍「水精靈」貨輪、巴拿馬籍「信燕號」等貨輪，積極介入關注有無涉及船員強迫勞動情事，並對透過結合民間團體提供物資，以及協助船員與船東積欠薪資之協調事項等。</p> <p>三、行政院已督導相關機關依「船員涉及人口販運通報機制」落實辦理。</p> <p>四、航港局自 111 年 2 月起由副局長專案督導，每 2 周定期召開檢討會議。</p> <p>五、航港局已完成本案海事檢查報告及船員訪談，以及「製作中英文版連絡小卡供外籍船員參考求助」等之具體改善措施。</p> <p>◆促成法令增修績效</p> <p>航港局 111 年 3 月 1 日修訂「船員涉及人口販運通報機制」。</p>	<p>111/9/13 交通及採購、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25 次聯席會議決議：結案存查。</p>